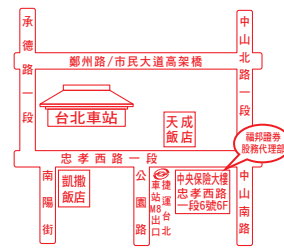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戶專線：(02)2371-1658【公司代號：3150】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13年股東常會  
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  
stockservices.tdcc.com.tw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57號

# 股東台啓

\*\*\*\*\*  
\*\*\*\*\*  
\*\*\*\*\*  
\*\*\*\*\*  
\*\*\*\*\*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第一聯

第二聯

###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台灣銀行	004	三信商銀	147	台北市五信	104
土地銀行	005	聯邦銀行	803	基隆市一信	114
合作金庫	006	遠東國際	805	基隆市二信	115
第一銀行	007	元大銀行	806	淡水水信	119
華南銀行	008	永豐銀行	807	淡水水信合社	120
彰化銀行	009	玉山銀行	808	宜蘭國信合社	124
上海銀行	011	凱基銀行	809	桃園國信合社	127
台北富邦銀行	012	星展(台灣)銀行	810	新竹一信	130
國泰世華銀行	013	台新國際	812	新竹二信	132
高雄銀行	016	安泰銀行	816	新竹三信	146
兆豐國際商銀	017	中國信託	822	彰化市一信	158
全國農業金庫	018	日商瑞穗	020	彰化市六信	161
花旗(台灣)	021	美國銀行台北	022	彰化市五信	162
澳盛(台灣)	039	泰國盤谷	023	彰化市十信	163
王道商業銀行	048	菲律賓首都	025	彰化市六信	165
台灣企銀	050	美國紐約	028	嘉義三信	178
渣打商銀	052	新加坡大華	029	台南市三信	188
台中商銀	053	德商德意志	072	高雄三信	204
京城商銀	054	香港商東亞	075	高雄三信	204
匯豐(台灣)	081	美商摩根大通	076	花蓮一信	215
瑞興商銀	101	法商巴黎	082	花蓮二信	216
華泰銀行	102	法商東方匯理	086	澎湖一信	222
臺灣新光商銀	103	瑞商瑞士	092	澎湖二信	223
國信銀行	108	日商三菱東京	098	金門縣信合社	224
板信銀行	118	日商三井住友	321	中華郵政公司	700

### 個人資料權益告知

本公司基於辦理股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求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戶名											戶號											(56)									
注意事項	一、貴股東如欲繼續沿用原登記帳戶辦理匯撥，敬請核對原登記帳戶，經確認無誤後本單免寄回。															原登記匯款帳號	鈺寶														
	二、欲辦理變更匯款帳號者，請於右方欄位填入新帳號及加蓋原留印後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碼)														
原留印鑑	三、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寄發。															郵代局號 700 局(含檢號) 帳(含檢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應分配現金股利依上列聲請書方式辦理，若匯撥不成功即撤銷該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56)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3年4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樓愛迪生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法人股東指派代表出席者，另需檢具加蓋法人印章之指派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出席證編號：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3年4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辦理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本公司配合初次創板上市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五四七三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

委託人(股東) 編號 (56)-113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M174-Z056-4102

## 附件

- 本公司辦理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說明如下：  
本公司有鑑於近來相關產業朝同業整合或合縱聯盟之趨勢日趨明顯，為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優勢，擬引進提升本公司技術開發及擴大產品應用規模之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資金募集之時效性及發行成本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 (1) 私募總股數：3,000,000股為上限之普通股。  
(2)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3) 私募總金額：視實際發行價格暨實際發行股數而定。
1.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說明事項如下：
-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A. 本公司為興櫃股票公司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  
(A)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本公司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審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  
B. 本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公司每股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面額10元為訂定原則，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發行當時辦理私募之市場狀況訂定之，並於價格訂定二日內公告之。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展及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擬透過本次私募引進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本公司技術、產品類型、客戶結構及市場行銷等競爭力。
- (2) 私募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展及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擬透過本次私募引進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本公司技術、產品類型、客戶結構及市場行銷等競爭力。
- A. 應募人選擇方式與目的：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展及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擬透過本次私募引進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本公司技術、產品類型、客戶結構及市場行銷等競爭力。
- B. 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有鑑於未來市場對產品需求之變化，為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擬引進對本公司未來產品與市場發展有益之策略性投資人。另藉由應募人之加入，可加速本公司在產品與市場

發展之契機，經由產業各項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市場等方式，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增進效率、擴大市場規模，有助於公司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為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而引進之策略性合作夥伴，且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及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規定，將更為確保公司與策略性合作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B. 私募額定：  
發行股數以3,000,000股之普通股為上限，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10元整，皆為記名式普通股。本次私募普通股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分二次辦理。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私募股數	私募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一次	2,000,000股	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或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之業務擴展資金需求。	促使公司能開發更具市場競爭力之前瞻技術，而充實營運資金將提升公司營運成效及整體競爭力度達成效益。
第二次	1,000,000股		

若一次辦理時，第二次預計發行股數將併同於第一次發行；若分二次辦理時，前次尚未發行股數得全額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3,000,000股為限。

- (4)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無發生重大變動，且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不會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  
(5) 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2. 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普通股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將於交付日起滿二年後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掛牌交易。  
3. 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定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4.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私募資料查詢」，輸入市場別「興櫃」及公司代號「3150」後查詢，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syncomm.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最新訊息」進入「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辦理113年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項下之議案說明。

##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樓愛迪生廳，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2. 112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報告。4.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5. 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 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2. 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 辦理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案。3. 本公司配合初次創新板上市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1元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0.7元，合計0.8元。
- 三、本公司辦理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說明詳如附件。
- 四、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點選「基本資料」項下「電子書」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3年2月18日至113年4月17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需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拆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核對資料無誤後，製發出席簽到卡寄交予受託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受託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文件至會場辦理出席。
- 七、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3年3月15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證券代號/公司查詢。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3月16日至113年4月1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點選「電子投票」並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
-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 委 託 書 使 用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指 派 書

茲指派 \_\_\_\_\_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貴公司一一三年四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